

事项名称：就业见习补贴申领（项目编码：005577183GG34479001）

申请条件

已经人社部门认定，且吸纳本省内已办理实名制登记的离校2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、离校2年内未就业中专中职毕业生和16至24岁失业青年进行就业见习的就业见习单位。（安阳市见习单位）

申请材料

1. 就业见习补贴申请表； 原件（1份）
2. 见习人员身份证、社保卡等基本身份类证明或毕业证（任选其一）复印件； 1份
3. 就业见习协议； 每个人1份
4. 见习单位发放基本生活费明细账（单）； 1份
5. 单位为见习人员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发票复印件； 1份

留用见习人员的见习单位，还需提供见习单位与留用见习人员签订的劳动（聘用）合同书复印件。

办理形式：一般按季申请办结

窗口办：红旗路158号

网上办：能

申报网址：<http://hnjy.hrss.henan.gov.cn/jyweb>

办理部门：北关区人才交流中心和就业服务中心

咨询电话：3363761、12333